

股票代码: 002831 债券代码: 128104 股票简称: 裕同科技 债券简称: 裕同转债

公告编号: 2020-131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2日(星期三)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2月4日(星期五)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分别为:王华君先生、吴兰兰女士、刘宗柳先生、刘中庆先生、胡旻先生、王利婕女士、邓赟先生。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华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议案及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及投资者的利益,并建立长效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企业的长远发展与股东、员工利益的有机结合,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 因董事王华君先生、刘中庆先生属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中的参与对象, 吴兰兰女士为王华君先生的关联人, 均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其余 4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



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因董事王华君先生、刘中庆先生属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中的参与对象,吴兰兰女士为王华君先生的关联人,均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4名非关联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2)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 (3) 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 (6) 授权董事会选任及变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
- (7) 若相关法律法规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修改和完善。
- (8) 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其他事宜。

表决结果: 因董事王华君先生、刘中庆先生属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中的参与对象,吴兰兰女士为王华君先生的关联人,均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4名非关联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全体非关联董事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五日

